

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 113學年度臺大希望入學 校內報名表

一、基本資料

學號		班級		座號	
姓名			身分證字號		

二、報名資格(可複選)

勾選	報名資格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近3年為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。 110年：____；111年：____；112年：____(填寫低或中低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特殊境遇。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新住民。父親國籍：____；母親國籍：____

三、家庭年收入：

家庭年收入		
全戶人數	全戶年收入	全部生活扶助金
_____人	約_____萬元	約_____萬元/每月

四、家長教育程度：

家長教育程度		
父親：_____	母親：_____	其他主要照顧者：(例：祖父—國中) (稱謂)_____ (教育程度)_____

五、師長推薦：

本校推薦人選將於本校大學入學校內甄選委員會決定，在確定獲得校內推薦資格前，師長先「不」用撰寫推薦信。請推薦師長在下方欄位簽名即可。

推薦師長 (至少兩位)		
推薦人1：	推薦人2：	推薦人3：

備註：

1. 本(113)學年度正取生經報到後或備取生經遞補錄取後，不得再參加本(113)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、個人申請、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，以及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招生與四技二專各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。
2. 若報名同學超過兩名，將由本校召開校內甄選委員會，依據各報名者所附之佐證資料，推派兩名作為學校推薦之人選。
3. 紙本報名表繳交期限：**112年11月3日(五)中午12:30**前繳交至註冊組。